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泉鲤政工信〔2025〕32号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5年 市级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区级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企业服务中心（企业办），有关企业：

为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先进制造业创新发展，推动实现鲤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助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根据市级工作部署，现组织开展2025年市级重点技改项目区级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选择范围

支持企业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对现有生产设施、生产工艺条件、生产环境等进行改造提升，推动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重点围绕产业基础再造、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支柱产业巩固提升、县域产业链做大做强、新产

业新赛道培育等方向遴选项目。

二、项目申报条件

1.项目应符合国家和省市相关产业政策、区域规划布局、市场准入标准、资源开发、能耗与环境管理等要求，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5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应为鲤城区域内的有关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

3.项目应为总投资在 1000 万元（含）以上的在建项目，项目已依据产业政策取得备案或核准的审批手续；对优质中小企业（含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福建省产业领军团队所在企业实施的技改项目，以及省级以上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实施的数字化技术改造项目不作投资额要求。

4.项目应为技术改造（含扩建、迁建、改建等）项目，已完成核准或备案手续，且处于开工建设阶段。

5.已纳入 2024 年在库市重点技改项目，请项目业主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做好市重点技改项目结转工作，每年度只实施一次结转，逾期或漏报项目后期按新项目申报入库。

三、项目申报要求

企业应提交的材料：

（一）新入库项目：

1.《2025 年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表》（附件 1）；

- 2.《2025 年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2);
- 3.项目备案表或核准文件复印件;
- 4.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5.项目节能审查意见文件复印件,按规定无需进行节能审查的项目需提供节能审查承诺函(附件 3)。

(二) 结转项目:

《2025 年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2)

以上材料应按顺序装订成册,纸质版(一式一份)应打印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与纸质版内容一致的电子档(Excel 和 pdf 文件)。

四、其他事项

(一)企业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确保申报项目与《申报表》《汇总表》以及项目核准或备案有效文件载明的信息准确、一致;

(二)列入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与企业办理该项目规划许可、用地审批、环评等手续无关;

(三)列入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直接列入市级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无需再重复申报;

(四)项目申报材料受理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逾期不予受理。登录泉州市工信局、鲤城区工信局官方网站通知公告栏目可下载本通知中的文件及相关附件。

联系人：小单，联系电话：22355793，

电子信箱：jx22355793@163.com。

附件：1.2025 年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表

2.2025 年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汇总表

3.节能审查承诺函

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4 月 2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25年福泉州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表

企业名称 (盖章)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	☐ 国有 ☐ 民营 ☐ 外资 ☐ 台资 ☐ 港澳资			法定代表人	
机构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是否省级 工业龙头企业	☐ 是 ☐ 否 注1		是否省产业领 军团队所在企 业	☐ 是 ☐ 否	
是否优质 中小企业	☐ 是 ☐ 否 注2		是否制造业 单项冠军企业	☐ 是 ☐ 否	
是否工业互联 网标杆企业	☐ 是 ☐ 否		是否新一代信 息技术与制造 业融合发展标 杆企业	☐ 是 ☐ 否	
是否园区标准 化建设项目	☐ 是 ☐ 否 注3		是否已完成节 能审查	☐ 已完成 ☐ 无需节能审查 注4	
企业总资产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银行信用等级	
企业主营业务 及现有产能					
近三年 企业效益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税收 (万元)	出口创汇 (万美元)	研发投入占 销售收入比重 (%)
2022					
2023					
2024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核准/备案 文号			项目核准/备案 历史变更情况	注5	
项目代码	注6				
项目建设性质	☐ 新建 ☐ 扩建 ☐ 迁建 ☐ 改建 ☐ 其它		项目建设 起止时间	____年__月~____年__月	
建设详细地址					
项目所在 工业园区	☐ 国家级 ☐ 省级 ☐ 市级 ☐ 县区级 ☐ 其他				
是否特殊县	注7	项目所属行业	注8	4位行业代码	注9
是否战略性 新兴产业	☐ 新一代信息技术 ☐ 高端装备制造 ☐ 新材料 ☐ 新能源 ☐ 生物与新医药 ☐ 新能源汽车 ☐ 节能环保 ☐ 海洋高新				
总投资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自筹及其他 (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设备和技术投 资(万元)		当年年底项目 阶段目标	☐ 在建 ☐ 投产 ☐ 部分投产		
至上年底 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本年度计划 完成投资 (万元)		明年计划 完成投资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 及规模	范例：项目建于X市X县（区）X镇（工业园区），新增用地X亩（或不新增用地），建筑面积X万m ² 。基建方面主要是……（略写）。技改方面主要是通过…工艺，购置…设备，建设…生产线（详写，包括主要设备和生产线的名称和预计台套数），新增……生产能力，主要产品、产能及主要应用范围。 （请按照范例格式填报，并与项目核准或备案信息、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保持一致）				
技术工艺来源 和设备来源					
达产后年新增 产品生产能力		达产后年新增 销售收入 (万元)		达产后年新增 利润 (万元)	
达产后年新增 税收 (万元)		达产后年新增 出口创汇 (万美元)		达产后新增 就业 (人)	

实施技改后的成效	技改后实现的技术和设备优势、节能减排、淘汰落后、提质增效、安全生产、智能化改造等。（本栏内容不超过200字）		
项目融资需求（万元）		对融资需求的说明	
企业申明	本申报表内容真实、准确，项目如列入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本企业自愿每月5日前向属地工信部门报送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注：1.龙头企业以上年度省工信厅发布的省工业龙头企业名单为准。

2.优质中小企业根据《福建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规定执行。

3.园区标准化建设项目需提供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工业（产业）园区管理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格式参照范例），可不填报设备和技术投资，以及达产后新增成效系列指标。

4.已完成节能审查的提供节能审查报告，无需节能审查的提供企业承诺函（格式参照范例）。

5.项目自原始核准/备案之日起至申报之日间，发生的变更调整情况（附变更文号）。

6.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生成的唯一项目代码。

7.特殊县指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以项目实施地为准。

8.所属行业按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石油化工、冶金、建材、纺织鞋服、轻工、食品、生物医药、能源、其他等大类填报。

9.4位行业代码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7）填报。

10.本表应真实体现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并与项目核准或备案信息、项目申报汇总表相应栏目内容、数据保持一致。

附件 3

节能审查承诺函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现有我公司“××××××××项目”，项目代码：××××××××××（项目名称与项目代码须与备案证明所载内容一致），申报 2025 年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经测算，该项目年新增综合能源消费量约 ××吨标准煤（或年新增电力消费量约 ××万千瓦时），按规定无需进行节能审查。

我公司承诺该项目将严格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采用节能技术、工艺和设备，加强节能管理，不断提高项目能效水平，并承诺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节能法律法规政策，自觉配合相关检查、监察，如投产后实际能耗超过规定能耗标准，将立即停产整改并补办节能审查相关手续。

××××××××公司

2025 年 × 月 × 日

注：根据《福建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闽发改规〔2023〕9 号）第十三条规定“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涉及国家秘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行业目录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可不单独编制节能报告。”其他项目需提交节能审查部门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

